

中国电信安徽公司2023年IT运营中心数字员工管理平台研发项目招标公告

本招标项目为中国电信安徽公司2023年IT运营中心数字员工管理平台研发项目，（招标编号：AHZT-2023-10191），招标人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中通服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参加投标。

1. 项目概况与招标内容

1.1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中国电信安徽公司2023年IT运营中心数字员工管理平台研发项目，项目预算159万元（含税）。

1.2 招标内容：为 2023年中国电信安徽公司数字员工管理平台研发项目提供软件功能开发服务，包括数字员工服务统一入口、数字员工运营管理、数字员工设计、应用场景开发等。

1.3 项目实施地点：安徽省合肥市

1.4 涉及的主要评估产品品类：CP10058 业务平台软件

本项目将按照不定期更新的《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应用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的应用依据“涉及的主要评估产品品类”及相关规则确定。无涉及的评估产品品类的，针对具体产品品类的处理结果均不适用，仅适用针对供应商的处理结果。请务必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后在“通知-系统公告”模块查阅《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

1.5 规定本项目不划分标包，中标人数量为1个。

1.6 本项目设置最高投标限价，不含税总价最高限价为1500000元，投标人所报投标价格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否决投标。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基本资格要求

2.1.1 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其他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

2.1.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2.1.3 投标人须具备自2020年7月1日至本公告发布之日的同类（软件开发类）项目业绩。

注：业绩以单项合同签订日期或订单日期（框架协议及订单须同时提供）为准，业绩金额以单项合同金额或订单金额为准，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扫描件（包括且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采购内容页、合同签章页等）、框架协议须提供对应订单扫描/复印件【框架协议首页、签章页、详细订单（需要体现日期、采购内容等）】，原件备查。

2.1.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3）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4）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5）在最近三年内（自2020年08月01日起）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 （6）在最近五年内（自2018年08月01日起）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7）在最近五年内（自2018年08月01日起）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8）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为准），已

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 (9)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 (10) 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11)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12)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13)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14)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15)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
- (16) 其他按照《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及处理结果，应对投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品类在本项目中执行禁止采购处理措施的。同一标包或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涉及多个产品评估品类的，投标人及其任一投标产品品类涉及相关禁止采购处理结果的，该标包或招标项目应适用相关的禁止采购处理措施；
- (17) 法律法规、招标文件限定的其他情形。

投标人是代理商的，本条所指的投标人也包括其所代理的制造商；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均不得存在上述任一情形。

2.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2.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07月11日08时30分至2023年07月17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获取招标文件：

4.2.1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后，通过“招投标-采购文件领取”模块或通过“电子采购入口”跳转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进入本项目进行招标文件登记申领。未在系统注册的投标人须先进行注册，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7投标人注册”。

4.3 本项目不收取招标文件费用。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为：2023年08月01日09时30分。

5.2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后，通过“招投标-我的项目”模块或通过“电子采购入口”跳转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选择本项目进行投标文件递交，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通过电子采购系统完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未在电子采购系统进行招标文件申领登记或电子投标文件未按照要求加密的，将无法通过电子采购系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5.3 本项目将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同一时间通过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开标，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邀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6. 样品的递交

6.1 样品递交的时间、地点：本项目不涉及。

6.2 检测相关费用：/。

7. 投标人注册

7.1 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注册

未注册过的潜在投标人，须通过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首页“立即注册”模块完成注册

后，方可申领本项目招标文件。

7.2 CA证书办理

参与电子采购的潜在投标人须提前办理CA证书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和投标，并确保CA证书在使用时有效。CA证书办理流程详见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首页“操作指引-CA办理”。

7.3 技术支撑联系方式

电子采购系统技术支撑：服务热线4008227188，服务邮箱zb_support@chinatelecom.cn。

CA证书办理技术支撑：服务热线010-56107929/010-56107880，服务邮箱：ctsc@chinatelecom.cn。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且仅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9. 联系及异议接收方式

9.1 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招标人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淮河路303号邮电大厦

邮 编：230000

联 系 人：周主管

电 话：0551-62681288

招标代理机构：中通服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郎溪路201号

邮 编：230011

联 系 人：周雨诺、文鹏飞

电 话：18096678771、18905652605

电 子 邮 件：zhouyunuo.gyl@chinaccs.cn

开 户 行：中信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

账 号：3110930056200000085

9.2 异议接收方式

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后，通过“招投标-采购异议-提出异议”模块提出。

招标代理机构：中通服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2023年07月10日